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。2016 年 1 月 8 日和 2016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相关议案，2016 年 3 月 14 日，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。

201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。

主要修改情况如下：

预案章节	章节内容	修订情况
特别提示	-	增加了本预案（修订稿）获得董事会、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
目录	目录	更换第七节 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措施，原第七节序号调整为第八节
第一节 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	九、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	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所履行的审批程序情况
-	第七节 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措施	新增了“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”独立作为预案修订稿的第七节
第七节 其他有必要披露的事项	-	由于上述修订，预案第七节的内容相应的修订为预案修订稿之第八节内容

本次预案修订不构成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重大调整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